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21-013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本次监事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和议案于 2021 年 3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

（三）本次监事会于 2021 年 3 月 22 日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

（四）本次会议应到会监事 5 人，实际到会监事 5 人（到会监事为：李一飞、李志晋、王建娥、余鹏艳、刘利生）。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业绩考核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能确保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能明确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权限等各项内容，形成完善、全面的股权激励管理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公告附件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二日